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合政办发〔2022〕38号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水县2022年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省、市驻合有关单位：

《合水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合水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2 年合水县政务公开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和甘肃省政务公开领导小组 2022 年第一次会议暨全省政务公开推进视频会议精神及相关工作要求，以人民为中心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引导、服务、监督以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功能效应，加快政府职能转变，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围绕夯实公开工作基础深化政务公开

（一）做好政府公文备案和集中规范公开。继续依托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做好新增非密公文全量备案工作。定期对公开属性为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公文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转为主动公开，并在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子站“政府（部门）文件”栏目集中发布。要持续调整优化主题划分，确保分类准确，规范文本格式，优化下载功能，便于查阅。鼓励围绕公民企业办事创业需求和关注热点，新增特色主题分类。各乡镇、各部门在网站公开的政府公文，要全量覆盖、要素齐全、格式规范。

参照规章集中公开工作要求，各部门年底前建立本系统统一的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并健全动态更新工作机制。（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二) 主动公开“十四五”规划纲要及配套政策文件，推动规划更好落实。各乡镇、县政府组成部门对本单位2021年以来的规划信息进行系统梳理，在去年公开的基础上进行再完善，加强数据互联互通工作，县政府办对收集整理的规划信息在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规划信息栏目上集中公示，全面展示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全县规划体系，更好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规划实施工作。（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三) 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日常维护。各乡镇、县政府组成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是第一责任人，落实专人专办，强化统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日常巡查、维护，确保内容及时更新，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政府（部门）文件栏目要增设单独的搜索功能，并将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文件分列；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要根据实际变化进行动态调整，并标注修订时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要按时发布，内容要充分体现落实上级及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情况；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栏目主要发布行政机关按照《条例》《规定》和其他专门法律法规要求公开的各类信息。栏目内容要系统完备、分类清晰，突出本单位业务属性，存在与网站其他版块内容交叉重复的，要加强衔接，坚持数据同源。（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四) 提升依申请办理答复水平。依申请办理过程中，做好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工作，制作本行政机关依

申请公开台账，进一步明确申请日期、公开事项、办理单位及答复结果等信息。相关办理单位要主动加强与申请人沟通，准确了解申请人诉求，对申请公开信息不能提供的，要在告知书中说明理由、阐明原因、指明路径。妥善处理涉及依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继续实行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集中的单位和工作领域，探索建立法律咨询和服务机制。（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五）科学确定公开方式。严格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标准，完善相关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公开内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可通过互联网等渠道普遍性公开。公开内容仅涉及部分特定对象，或者相关规定明确要求在特定范围内公示的，要选择适当的公开方式，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二、围绕社会稳定和民生保障深化政务公开

（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充分发挥县联防联控机制作用，用好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公开平台，权威发布疫情通报，及时发布疫情防控动态信息，宣传发布有关新冠肺炎的健康科普知识。严格执行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多渠道发布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加大解读力度，及时权威回应涉疫舆情。加强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工作的统筹协调，确保信息准确、口径一致，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及时辟谣。规范发布流调信息，注重保护个

人隐私。(责任单位：县卫健局)

(七)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针对群众重点关注的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招生程序、监督举报等信息，统筹义务教育学生划片、规范民办学校招生政策，主动向社会公开，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优质服务。将群众最关心、最想了解的事项和社会最关注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作为教育信息公开的重点。严格落实国家义务教育阶段“双减”要求，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完善培训机构监管，推进民办教育机构（含培训机构）办学资质、经营状况、收费标准、风险提示等信息集成式公开，重点做好“黑白名单”公开、收费项目收费课时公开、机构年检结果公开，在教科局政府信息公开子站教育信息栏目和合水县教育微信公众号上集中公示，以此规范办学行为，推进教育培训行业健康有序发展。(责任单位：县教科局)

(八)强化就业稳岗信息公开。加强政策宣讲推送，将政府出台的灵活就业支持政策，及时传达至农民工、城镇就业困难人员、个体工商户等相关群体，帮助他们更好就业创业。加大稳岗扩就业政策解读培训力度，使各项政策能够落得快、落得准、落得实。做好失业保险基金使用情况动态公开。(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九)推进乡村振兴信息公开。着力公开乡村振兴政策、重点帮扶和示范创建工作、乡村建设行动以及各类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使用情况等信息，积极梳理相关公开信息内容，于

2022年7月底前优化完善“乡村振兴”专题栏目设置，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以公开助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引导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促进乡村振兴有关政策、资金落实落地。（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

（十）做好民生保障信息公开。围绕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9件为民办实事内容，做好相关政策措施及项目清单的发布，及时公开进展情况。持续化解“登记难”问题，加强不动产登记信息公开，多渠道发布不动产登记改革便民举措和实施效果；强化停车信息公开，及时发布县乡新增停车位信息；做好城区饮水提质工程相关信息公开，实现高质量安全供水；做好医保药品和服务目录、国家药品集中采购试点配套医保报销政策调整发布工作。（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医保局）

（十一）加快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的通知》，住建局参照此文件制定我县相关信息公开规定，指导我县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企事业单位于2022年10月底前梳理完成《合水县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清单》，明确列出公开信息内容及时限要求，并按要求依法全面公开各类信息。及时完善相应领域公开标准规范体系，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子站进行公示。（责任单位：县住建局）

三、围绕加强基层公开基础深化政务公开

(十二)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县政府办要加大对各乡镇的业务指导，切实提高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围绕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进一步加强基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公开平台和公开队伍建设。

各乡镇要及时公开涉农补贴申报信息，同时汇总当年面向农村的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实际发放结果，年底前以村为单位通过村务公开栏公开，公开期满相关材料留存村委会供村民查询。(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各乡镇)

(十三)做好重点领域标准目录体系建设。定期开展政务公开重点领域标准目录的自查自纠，需要调整和新增的事项要及时更新，进一步优化目录内容和展示。各部门要加强协同指导，出台本系统全领域基本目录，重点做好县、乡两级事权区分衔接，确保业务和办事信息全面、系统、准确公开。各乡镇要统筹完成重点领域标准目录中综合政务、重点业务板块内容与网站主动公开目录的直接对应和融合应用。(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十四)优化政务公开专区，提升服务质效。进一步强化县政府服务中心政务公开专区功能建设工作，在乡镇政务服务大厅、不动产登记中心等服务事项集中窗口单位和档案馆、图书馆设立政务公开专区，并张贴统一的政务公开专区标识。村级便民服务站可结合实际进行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在政务公开专区开展

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活动，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对疫情防控、土地征收、旧区改造、义务教育入学、就诊就医、养老服务等面向特定区域和人群的公开事项，要通过公共查阅点、公告栏、电子信息屏等方式，实行定点、定向公开。（责任单位：县政务服务中心、县不动产登记管理中心、县图书馆、县档案馆，各乡镇）

四、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政务公开

（十五）加强涉及市场主体信息公开。严格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按照“谁产生、谁负责”的原则，依法对企业注册登记、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裁决、行政奖励、行政监督检查、企业年度报告、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等信用信息进行公示，提高市场透明度，并与国家统一的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实现有机对接和信息共享。（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管局）

（十六）加强涉及减税降费的信息公开。系统梳理、智能推送新出台的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要进一步拓展“不来即享”政策推送平台功能，精准推送涉企惠企减税降费政策，并进一步强化新闻发布和内容解读，做到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各地应开展税费政策咨询辅导，优化12366纳税服务平台智能咨询功能。推进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开，依法依规开展联合惩戒，引导市场主体规范健康发展。（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税务局）

(十七) 加强涉及扩大有效投资的信息公开。依法依规做好扩大有效投资相关规划、法规、政策及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积极引导市场预期。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对于重大建设项目的关切，有效防范化解风险。聚焦基础设施补短板等重大民生领域，进一步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加强政策咨询服务，以更加有效、更高质量的信息公开推动扩大有效投资。(责任单位：县发改局)

五、围绕提高公开的含金量、覆盖面、参与度深化政务公开

(十八) 切实提升政策解读质量。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要求，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行政机关制发的对公民企业权益产生影响的政策性文件均要开展解读。解读材料要突出核心概念、新旧政策差异、影响范围、管理执行标准及注意事项、惠企利民举措及享受条件等实质性内容。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多制作适合新媒体传播的解读产品，让企业和市场主体吃透政策、用好政策。做好政策施行后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的跟踪解读、多轮解读，对咨询、意见、建议较为集中的内容，要有针对性地予以解答。(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十九)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拓展网上政民互动渠道，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向群众公开结果。各级政府“12345”热线要与领导信箱、政民互动建立共建、共用、共享机制，建立常见问题解答库，定期梳理更新，方便社会公众自主查询，提高留言答复质量。加强政务舆情监测和风险研判，做好引导工作，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关切，为经济社会发展

营造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二十) 加大决策公众参与。加大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公众参与，决策事项面向企业群众公开征求意见，优化政策意见征集平台，引入企业代表和专家事前评估机制，增强政策针对性有效性。建立政策效果评价机制，围绕政策措施的执行过程、细则标准、取得成效、存在问题、改进方向等，开展政策措施执行效果的公众评价。(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六、围绕加强公开平台和渠道建设深化政务公开

(二十一) 提高政府网站管理水平。严格落实政府网站监管责任，健全完善网站管理制度，加强政府网站内容管理。规范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网民留言处理答复。持续加强政府网站安全防护工作，做好日常巡检和监测，强化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功能应用。(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二十二) 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管。实行政务新媒体分级备案，依托全省政务新媒体监测分析平台规范报备工作，未经报备不得向第三方平台申请开设账号，杜绝瞒报漏报、建而不管、失管脱管。提高信息发布原创比例，杜绝重形式、轻内容和过度“娱乐化”，及时准确传递党和政府权威声音。(责任单位：县政府组成部门，各乡镇)

七、围绕强化培训考核监督深化政务公开

(二十三) 加强工作指导、落实主体责任。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统筹谋划全年政务公

开工作，年度至少召开一次领导小组会研究部署工作。政务公开工作各分管领导要切实履行抓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责，加强队伍建设和工作指导，定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培训和研讨交流，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各乡镇、政府组成各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在年度预算中科学安排政务公开工作经费，确保政策解读、平台建设、常态化监测、业务培训等工作顺利开展。

(二十四) 强化考核、评估和监督。县政府办要加大对各乡镇、各部门政务公开考核力度，结合《庆阳市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社会评议办法、责任追究办法》，健全政务公开各项考核指标体系，建立激励约束长效机制，规范开展政务公开年度考核工作，完善问责机制。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单位，予以督促整改或通报批评。

(二十五) 改进工作作风、狠抓工作落实。各乡镇、县政府组成部门要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公开水平和服务意识。尽快对照本要点提出的重点任务，梳理形成本乡镇、本部门工作台账，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对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要做好分解，实时跟进推动，确保落实到位。要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14日印发

共印40份